

## 安徽韩华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安徽韩华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了《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18-025）。由于工作人员失误，公告内容出现失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将议案内容“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定向增发股票引入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做市商，拟用该部分股票开展做市业务，但尚未提交转让方式变更申请。”更改为“公司拟引入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做市商，2016 年 6 月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小林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分别转让给华安证券、国元证券各 50 万股，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定向增发方式增加持股 100 万股，拟用该部分股票开展做市业务，但尚未提交转让方式变更申请。”

公司董事会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！

特此公告！

安徽韩华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17 日